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就SKDC(M)文件第69/17號的回應

**「要求盡快落實興建西貢第4區體育館及市鎮廣場」**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一直在積極籌劃「西貢第4區綜合大樓、市鎮廣場及重建惠民路遊樂場」工程計劃（即西貢第4區體育館及市鎮廣場）。康文署已分別在2013年3月12日及9月4日就這項工程計劃的擬建發展範圍諮詢西貢區議會轄下的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及西貢分區委員會，並獲支持。民政事務局正考慮草擬工程介定書。

有關工程計劃已被納入「2017施政報告」的「體育及康樂設施五年計劃」中，康文署計劃在未來5年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為開展工程做準備。我們會繼續推動這個工程計劃的進程，以便盡快落實發展時間表。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2017年3月1日